

本刊經中華郵政局登記認爲新聞紙類

中央週刊

版慶重

目要 期四十三第 卷二第

三民主義文化的民族性與反侵略性

禮運大同篇政治哲學的研究

苗漢同源論

戰地與淪陷區之教育問題

民權初步的實際問題

苗漢同源論 石聲漢

戰地與淪陷區之教育問題 胡敬

民權初步的實際問題 陳濤

通訊問答摘要

民主主義和社會主義論述不同的要點

發行所

中央週刊社

重慶中一路一九四號

定價：全年二元，半年一元，零售每份五分

重慶	成都	萬縣	宜昌	沙市	漢口	南京	北平	天津	濟南	青島	徐州	開封	鄭州	長沙	廣州	香港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三民主義文化的民族性與反侵略性

一 由民族性觀察文化的意義

文化是指導全民族生活的精神或理性的產物。他怎樣會有指導的能力？就是因爲他的本身是由於一個民族生活歷史的經驗傳延下來某種典型的精神作用——有統攝性和組織性的最高精神作用作爲形成條件的中心；這種精神作用支配一個民族的生活，無形中成了一個民族生活上的習慣法。這種精神作用發展愈久，他所產生的文化形態的特性愈顯著，而一個民族理性生活的表現也愈具體化。因此，文化是一種人類生活中總體精神的反映，是以倫理作中心的理性生活發展的最高表現。

文化的價值是依民族生活的歷史特性決定的。一個民族的文化價值的大小固然可以比較的方法去估計，即把這一民族與另一民族文化的外形作一比較而予以客觀的批判，然而這僅僅是客觀的批判而已，始終不會把文化的真實價值估計出；因爲真實的文化價值必須由一個民族生活的歷史的經驗而特殊精神作用去斷定，換句話說，必須由一個民族主觀的生活中出估定的。

基於以上的理由，我們可知以一個民族文化外形作觀點出批判另一個民族的文化價值往往不能得到他的真正評價。歐洲人從前多半以爲中國文化不及歐洲文化是因爲歐洲人以中國文化外形來觀察中國文化所得的誤解。尤其錯誤的是一般歐洲的文化的批評者是以他們文化中的物質工具作觀點來評判中國文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三月十七日出版

價值。結果因為中國物質的建設，表現不及歐洲，便斷定中國文化是落後，這如同由人的服飾批評人性之善惡一樣錯誤。總之，不從中國民族生活的歷史特性作觀點去估計中國文化價值是不會得正確果的。

文化既然是指導全民族生活的東西；所以他是要以「悠遠博厚」為指歸，也就是要選擇善國執「把他的作用推展擴大，不但可以支配目前生活而且可以支配到將來生活，文化中的物質工具儘可隨着時代環境日日演變，而文化中的指導精神的要點乃是永久不變的。

文化既然是指導民族生活的東西；所以一個民族文化發展與否是在這個民族能否把握着他的生活歷史的最高精神作用，是否能把這最高精神作用運用合理的到現實以至於永遠的將來，是否能堅持的辦他為中心去批判，並消化外來的文化成果，作為自己文化的一部，分而供給自己民族生活之用，將全民族文化體系光大起來，以增加全民族永久的生命力。

什麼是民族的生活歷史的最高精神作用？就文化哲學上講尚莫有一定解說。普通多以各個民族的特性作解答的根據。譬如北歐民族的特性，屬於剛強積極，以民族的意識中的一種向上追求的意念去指導生活行動。就我們的觀察，許多歐洲民族的生活歷史精神最高作用大半是「偏向」含有像古代希臘所謂，唯中 Sophrosene 的成分很少。因為生活歷史最高精神作用能够指導整個民族生活，如果是偏向；則整個文化體系也會隨之而偏向；歐洲文化之所以造成今日畸形現象，未必不是生活歷史最高精神作用有缺陷所致。

中國民族的生活歷史最高精神作用是道德活動原動力的「誠」或他表現的「仁」。「誠」的古訓為「成」，「仁」的古訓為「人」，凡事趨於偏狹，不近於「中行」非「迂腐」即「狂狷」，不能成事；凡事不合於倫理，即等於「不仁」，也不能成事。何以能近於「中行」？何能合於倫理？則必須遵循古人所謂「中庸」「執中」或「致中和」的道理。所以中國民族數千年來，所以能夠有悠久的歷史，就是因為民族把握這不偏不倚最高精神的道德活動原動力。在古代哲學中所謂的「道統」所謂「心傳」就是指這種道德活動原動力的延續而言，也就是指着生活歷史最高的精神作用演進而言。我們固然不能武斷說中國一切文化形態都完全是這種原動力導演的表現，而無論如何可斷定的說，文化形態是受這種最高精神作用，最大的影響。

必須從以上的觀點來觀察中國文化，才能知道中國文化的倫理的價值。中國文化的最高理想是在從民族生活歷史最高精神作用軌範的「中庸」去成事，是完全把握着民族生活演進中的綜合辦證的要點，這實在是中國民族比別的民族性優異的地方，也就是使我國文化在歷史過程中可永久展開其偉大貢獻的地方。

因為中國民族在生活歷史最高精神的作用軌範中把握着中庸的方法，於是一切的生活最大要求為合理性的實現，為批判的和信仰的運用。因此便能把握着「和平中正」的理想生活的旨趣。朱晦翁謂「必使道心常為一身之主，而人心每聽命焉……而動靜云為，自無過不及之差」就是說明這歷史最高精神作用指導民族生活達到合理的實現的一點。

近來有些人常說中國人已經失掉了理性生活，這是民族生活中失掉最高精神指導的要點到表現，所以一般人的生活陷於混亂，而沒有一個有統攝力量或組織力量的中心。這樣就是他物質的工具等都拿到手裏，也不會創造和光大我們的文化，反而把我們固有文化體系的好的一部分毀滅了。

以中庸的方法運用「誠」和「仁」所創造的文化是「義利融貫」的偉大文化。今日歐洲的文化是「利」的文化，我們固有的文化是「義」的文化。我們不是不能創造「利」的文化，但因為社會環境或歷史演進利某一階級的關係，我們未能把利的文化擴展起來，所以才演成物質建設不發達的國家。因為民族性趨向於中庸，所以必須歐洲文化和固有文化接觸的至相當期間我們才能創造出合於民族性的偉大的新文化。新文化的性質決不是只着重於物質的工具使他支配了倫理生活，洩沒了人性，而惹起種種悲劇，乃是運用最高指導精神作用去創造物質，支配物質，使物質能够合理的反映出高度倫理的價值，同時更要用「仁」去補救現代文化所惹起的一切弊端，即是從利連中把世界人類搶救出來。

一 三民主義文化的反侵略性

總說：三民主義的遺囑是淵源於中國固有的政治與倫理哲學之正統思想。那麼三民主義的文化自然是根據於中國固有倫理哲學思想產生的，簡言之，是以原有的民族性為中心而產生的。

三民主義文化是把中國民族生活歷史的最高精神作用實質化而用以指導全民族生活的文化。三民主義文化的責任是要以全民族一致信仰的三民主義的精神去把全民族的能力提高，全民族的生活價值提高；同時以指導數千年來中國文化的民族倫理的美德貢獻給世界，救濟現實世界文化的缺點，以達到世界大同的理想。上節所謂的新文化的創造就是指三民主義文化而言。

三民主義的哲學基礎是民生史觀。民生史觀的基礎就是民族生活歷史最高精神作用表現的「仁」。三民主義的文化，具體分析的說，是三民主義下一切物質及心理政治經濟建設的形態的總括，抽象的說，就是民族生活歷史的最高精神作用三民主義化——內容化——所表現的形態，也就是要生民史觀支配所產生的形態。因為民生史觀的基礎是「仁」，所以三民主義的文化反對「不仁」的行動；因此國內一切民眾固須一律精誠團結，親愛互助，即國際間亦不容有相互侵略，彼此傾軋的現象發生。所以由三民主義文化觀點論，以發展物產和征服為目的的侵略他國的帝國主義的文化是根本不合於民生史觀的思想，都在反對之列。從總理的文化思想裏我們可以看到這一點。歐季陶先生解釋最透闢，他說：先生反對西方文化的意義……一方面是反對軍國主義，資本主義和由軍國主義、資本主義發源開來的帝國主義與爲資本主義基礎的個人主義。一方面對於歐洲純粹以物質問題爲歷史中心，以階級鬥爭爲絕對的手段之社會革命思想，也從人類生存的出發點，去糾正他的錯誤，而付與社會革命以民生哲學的倫理性。完成「以化被族競爭之性，而達致大同之治」的目的。

根據以上觀點來看，摹倣歐洲文化而轉成以侵略我國爲惟一目的敵人，最近妄圖以帝國主義侵略文化陰謀來阻礙我三民主義文化建設的實施，我們不僅絕對反對他而且要把他澈底消滅了；因爲敵人的目的是企圖「從此不許中國有獨立的文化，不許中國人在文化上自己創造。」（總裁語）也就是不許中國有指導全民族生活的提高全民族生活價值的三民主義文化的存在。

在擴大和強化三民主義文化建設過程中我們必須在沙區裏，在國際間，澈底粉碎敵人對我三民主義文化建設破壞的陰謀和行動。目前我們要切實的清理幾點：

一、敵人不僅因爲在軍事受我重大的打擊，妄圖在實行文化侵略陰謀以挽回其軍事上的頹勢，而進一步妄圖以似是而非的文化理論澈底腐敗我戰區知識份子，使他們永無民族意識覺悟的一日。

二、敵人文化理論的毒素在詭辯的利用「中國精神」、「倫理道德」等名詞妄圖與我三民主義文化指導論理混淆，使一般民眾分辨不清，致中其毒計。

三、敵人妄稱日本精神合於儒家精神，同時在我淪陷區施行偽善假仁以蠱惑我民心。

四、敵人組織之文化侵略，構宣傳現實「新民主主義」的荒謬。

五、敵人向歐洲宣傳「中國文化精神」與其「指導中國精神」理論的荒謬。

六、敵人所謂「八蘇一字精神」完全爲帝國主義武力吞併弱小民族的思想妄圖蒙蔽我大同思想的荒謬。

七、敵人最近倡言「報答中國文化的恩惠」，「文化的再返」論調的荒謬。

三 怎樣強化三民主義文化的建設

敵人的對我文化侵略愈積極，我們愈當徹底實現三民主義的文化建設。敵人聲言對我要實行所謂「帶劍的文化工作」我們應當迅速發揮大畏三民主義的文化精神來摧毀其一切文化的陰謀。這正是刺激我民族表現我三民主義文化的偉大能力，和生活歷史最高精神作用的時候。所以我們以求三民主義文化建設圓滿的實現，就應當首先把敵人對我們的文化建設的阻礙澈底的粉碎了。關於這點，目前我應當注意清理幾點：

- 一、三民主義文化建設應配合軍事的進展加速的發展。
- 二、三民主義文化動員注重於揭發敵人文化侵略種種內幕，使全國民眾深切瞭解敵人所謂「中國精神的文化」荒謬的內容。
- 三、加緊民族主義教育之建設，進一步普遍提高民族意識。
- 四、文化建設注重組織能力的發揮，加強「文化戰」的戰鬥力。
- 五、積極的提高一般國民科學知識，整個固有智能。

六、加強對全世界文化宣傳的總樞，設法在各國文化機關中設立中國文化講座，派遣國民文化使節到歐美澳宣傳三民主義文化救國救世的精神，打破敵人對歐美宣傳「指導中國文化」的荒謬的理論。

只要我們切實實施以上的幾個要點，我們相信敵人的文化侵略會受到絕大的打擊，即使他怎樣藉口實，巧為宣傳掩飾國際耳目，也必失敗到底，因為他決不能改變，我們的民族性，因為他所實行文化侵略目的是絕對阻礙我民族生活歷史的最高精神作用的活動。

最後，我們還要注意的一點是提高全民族文化建設的信心。我們要有把握着中府的方法在寬大剛毅兩國民族性格之間，創造拯救自己國家民族及全世界人類打破侵略者的偉大文化的最大信心，來推進三民主義文化建設行動。陳立夫先生在他的唯生論中說得非常深刻，他說：「中國民族是再寬大沒有，有些時候中國民族却又再剛強不過，世界上惟有這寬大能容剛強可克的民族可以創造完善的新文明可以促進人類大同」我們要在抗戰建國的過程中堅定民族最大信心向三民主義文化建設的道路勇猛邁進！

中央週刊社書報流通處通訊現款批購簡章

- 一、本社為國內地及邊遠省區讀者之便利並促進文化事業之進展起見，除印刊本版叢書刊物外，並與國內各著名出版機關取得密切聯繫，舉凡與本黨主義宣傳及抗戰建國有關之各種報章雜誌，莫不蒐羅齊備，以供選購。
- 二、凡書業同行及有志從事斯業而苦於出版物汗牛充棟，選擇困難者，請逕向本社申述實際情形，本社必有圓滿解答，因本社經銷各書悉經專家精心選擇，故皆理論正確，內容充實，不啻為讀者有力之保證也，各團體機關如欲組織簡易圖書室，本處願負責為其計劃組織，按時供給書刊。
- 三、凡中國國民黨各級黨部，三民主義青年團各級團部，民衆教育館，公私立圖書館，文化學術機關及書業同行，如附證明文件，向本處訂購各種圖書一次，倘滿十元以上者，一律按九五折至八折優待，訂購本版書刊一次滿十元以上者，一律按八折優待。（郵費照加）
- 四、凡定閱中央週刊一年以上之定戶，函購本社出版叢書一律九折優待。
- 五、凡書業同行及機關團體指定代辦本處經售書目以外之各種圖書、報章、刊物雜誌，亦當照辦，並免收手續費。
- 六、本簡章所列各項辦法，均須先期惠款方始有效，其匯款方法務請委託銀行或由郵局兌取匯票妥封掛號寄下，否則如有遺失，本社概不負責（郵票代現九五折計）。
- 七、凡於本社存款項各讀者、客戶，如遇新書出版，不論本版外版，當一律儘先提前付郵以快先睹。
- 八、來函請逕寄「重慶中一路一九二號中央週刊社書報流通處」。

禮運大同篇政治哲學的研究

盧宗靖

禮運大同是我國古代政治哲學的寶典，總理早就說過，最近自經。總裁指定為公務員必讀書之一以後，更為普遍週知的事實。原篇不但描繪出一個優美的理想社會為政治改造和努力的鵠的，并且亦為我們對政治現實的評量的尺度。雖然篇幅很簡約，但實已包含了歐洲幾千年來政治哲學的精華；較之柏拉圖的理想國亦無遜色。茲就原文明示及含蘊的思想作一分析的研究向希海內專家有以正之。

(一) 政治與倫理

在古代希臘和中國都以政治與倫理作為單一的研究。希臘人以倫理的研究在尋求個人道德的生活，而政治的研究則在決定政治社會的性質，使個人道德生活於此中有最完備的實現。換言之即政治的「存在之理由」(raison d'être)不離其本身之中而是一倫理的目的。因此柏拉圖以理想國為實現「正義」(Justice)的途徑，從道德的觀念去理解國家的性質。亞利士多德則以所有的社會都以為善為目的，國家為最高的社會，而以最高的善為其目的。中國儒家亦以倫理的目的作為政治的目的，孔子的「政者正也」。就是最扼要而最好的說明。儒家以「仁」為倫理上最高的原則，這依梁超超先生的說法就是基於同類意識的人類同情心。這種同情心的充分發揮是人格的極至，亦是倫理的要求。換言之

「仁」是最完滿的人格之表徵，所謂「仁者人也」可說是儒家對於人性的目的論的解釋 (Teleological Mode of Explanation)。倫理的原則既已覺得政治的任務就在實現這個倫理原則。蘇格拉底以國家為個人的放大 (Metalese) 欲在國家中求倫理原則的實現，儒家亦以「仁」的實現為政治社會的理想，把「仁」從個人的倫理原則一變而為政治社會的倫理原則，這在個人為「不忍人之心」在政治便是不「不忍人之政」，是個人人格最完滿的表徵，亦是政治社會發展最高的境界。在這境界中「仁」充沛於整個政治社會之中，所以是：「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這裏沒有種族之分，階級之別，亦沒有門第財產等等限制，一切人格除了生理上有男女老幼的差別外都給予他平等發展的機會。對於生存權觀念的發揮實遠較現代歐美人為徹底。因為後者雖亦主張人格平等，和重視社會救濟，然產業革命以來西方文明以個人主義與自由競爭為基本精神，所以社會習尚以受人救濟為有損自尊，甚或以得人同情即遭人輕視者，這種對於政治之物質的，功利的，和唯實理解，與儒家以人類為本位，崇尚互助，賦政治以倫理的價值者根本不同。這種不以政治組織為保持統治者與被統治者利益的工具，而把牠視為倫理的組織，是希臘思想和中

國思想不朽的真獻。但柏拉圖以全體超越倫理 (The Whole transcend the Part) 視個人為實現國家正義的工具，和儒家進行仁政以個人為歸宿為目的又有不同。康德的道德律謂個人應為目的，而不應當作工具，亦許可作為評價二者的標準吧！

(II) 財產與勞動

政治既以倫理為目的，自然著重義務，而不講究權利。所以柏拉圖以各人盡其職責為正義，講究義務不言利。在大同社會中我們亦找不著十八世紀人權論者視為神聖不可侵犯的「財產權」。但洛克 (Locke) 的財產為權利之與和平等諸原理雖然矛盾，(因為承認了私有財產，便不能平等) 馬克斯主義者以為沒有經濟的自由一切政治權利是虛構，亦有理由，所以儒家雖不言利亦未嘗不講人格發展最低限度的經濟保障和物質需要，這種「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諸己」，就是消滅地產明財產權的限度，和積極說明物質需要的存在。我們以為財產除了滿足個人人格發展最低限度需要外，不能讓私人佔有作為享樂之用。這種財產的社會職務說已與轉近德意志威瑪憲法中「財產具有義務」，「所有人使用其財產時應同時有助於公益」等觀念不謀而合了。除了財產社會義務外，動員最要的問題。因了經濟恐慌，失業威脅，近來歐洲社會改造者提出了一種新的要求，這關於勞動或工作的權利。歐洲新憲法已有接受繼續要求的規定，國家對於失業工人有代謀工作的義務，不然就得負其生活。這種關於勞動權利的要求

漢苗同源論

石啓貴

(按本文作者爲苗族同胞，奉湘省府命考查苗族情形甚久，本文證明苗漢同源，可爲發揚民族意識與精神之參考——編者)：余從事於苗族考察有年，對於苗漢源流之探索察考日久，根據國史及一般的認識加以意志之揣測，引出數個實例，以證明，苗漢爲同源其理由如下：

(一)苗漢山來之實證：中華民族，由來之說頗多，其主要可靠可信的，當推西來北來南來土著四說：(1)西來之說：是謂中華民族，皆由中亞或西亞移入南方，苗夷爲先移入之分子，漢族爲後期移入，自西而東居中原，因受後期移影響，故假避往西南生活。(2)北來之說：是謂中華民族，導源於亞州北部，苗漢皆自此南移，建立國家。(3)南來之說：是謂中華民族之發祥地，爲後印度半島，苗漢皆自南移入，繁殖於黃河流域中。(4)土著之說：是謂中華民族，發源於中國本部，西南苗夷，原爲中國之土著人，漢族是西方而來。無論何說，均不能否認苗漢是同一源也。

(二)苗語歌曲之實證：苗語歌曲構體裁均與漢同，就語言說如「吃」，苗名謂之「農」，「吃飯」，苗名則謂之「農利」，如「喝」，苗名謂之「戶」，「喝茶」苗名則謂之「戶已」，三十斤曰補過港，一斤半曰阿港膝，行路曰會布，跑步曰幾台，坐曰仲，起曰秀，笑曰紉，哭曰岩，(但岩字須讀厄阿切上聲)，蓮花曰，退曰重，上曰求，下曰撈。漢一字成句，苗

亦一字成句。漢數字成句，苗亦數字成句。其他間有每句多至一二字者，實爲少數之特殊，僅音不同，字之多少均同耳。至於歌曲，亦是七字做一句，爲普通體裁。如漢詩之七言然。例舉一首以爲檢討：「如葵拍農尖五翻，必求獅子遊已干，柔壤連本全婆斗，壯比內卡燕格埋。」以漢譯之，則是「乖妓跳鼓猶舞獅，像舞獅子街巷遊，貌美如花初開放，主客觀看喜優優。」就此觀之苗語歌曲，與漢字數均同樣多，若非昔年同種歷史，豈有如是之原則乎。或謂今日之苗夷，具有特異之言語習尚，不能不認爲特殊民族。此種原則，不足爲證。就本國粵閩等省語言論之，屢與他省成兩種，即縣統治下之各鄉，亦有多種之方言，但不能說其非中國人尤不能說其非漢族。苗夷語言，於今漢族相同很多，其所異者，是以地理隔絕之故，正和粵閩同樣之情形。進而言之，就其身體骨節耳目口鼻手足觀察，尤無異點。數年前，國立中央研究院，曾派社會博士專家，實地精細測驗過，所以同者，便是文化經濟落後之差別，此係政治教育，不普及之原因，不是種族不同也。

(三)苗華名稱之實證：苗族與華族之稱號，來已久。自漢高祖劉邦滅秦而有天下時，國號漢，始有漢朝之名稱。其勢力強盛，威及於外國，外人畏而服之，於是稱中國曰漢，中國自稱亦曰漢。俗稱男子曰漢子，稱漢含有強雄之意，於

我們先哲在數千年前早就主張了，禮運的「壯者有所用」就是一個很好的證據。所不同的是前者所求的工作權是以解決勞動者個人生活爲目的，其動機爲一己之私利，後者以幼有所長，老有所終，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爲對象，其出發點是社會公益。所謂「力惡其不出於身，不必曰己」，就是這個意思，亦唯有這種勞動才配稱爲「神聖」。這上面關於財產與勞動的觀念看來則大同社會不但到了社會主義者「各取所需，與各盡所諾」，並且已更進一步達到了老子的「天之道損有餘以奉不損」的境界了。

(三)民主與和平

政治組織負有實現倫理原則的使命，故其組織者必得慎加選擇。柏拉圖在理想國中苦心孤詣，其精力於護國者，選擇和訓練，且進行共產主義，保持其獨立地位，而免致腐敗，深謀遠慮實耐人嚮省。禮運主張「選賢與能」爲政治之道，亦就這道理統治者責任的重大，如果讓「大人世及」結果像盧騷所說「甘胃的小孩，怪物或癡，欲爲其統治者之危險」，欲其完成倫理的使命當爲遼遠的願事了。不過柏拉圖與儒家雖同樣重視統治者的選擇，然柏氏頗重遺傳，分全國人民爲「理」、「氣」、「欲」三個階級，其護國者大體屬於「理」的階級，故唯崇民主，大同社會中不採「世襲」的原則，故能充分發揮民主精神。且其社會經濟得以解決其民主精神，或較現代歐美資本主義的民主國更爲澈底。內部政治經濟問題已能妥爲解決，對外則無侵略的必要。所以「講信修睦」就是唯一合理的解

是自改華族曰漢族，漢族之名稱，即由此而起。茲就一般的傳說，以苗華二字為義釋之。苗為根，華為花。「有說華人，舊居蠻貊之中，定名華族，有含貴族美盛之意，」先有根苗而後有花發，取義於此，表示先後同源之意。有說苗字，即田間之秧苗也，如植物之初生，尚未發育滋長，此族部落不展競進，仍為農業之民族，繼神農氏之稼穡，以藝百穀而得名。無論何說，總不出於同根同源。有一般漢人與苗義氣較好者，常對苗人說，「無苗不成國」斯言，幾以通俗之諺語。可知苗漢關切之重要。

(四)醫藥千支之實證：苗人醫藥，概係草藥，扯山中百草配合用之，用官藥者較少，西藥完全不用；此即為漢族古代即神農氏嘗百草創醫藥之遺傳。外有用符咒治病之方法，及開刀打針之手術，所謂打針者，即指古時針灸術而言也。所以苗人精習醫藥的治病效驗迅常。李蘭選擇時日亦用干支。天干，如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十干。地支，如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二支。以干配支，便成六十花甲子。其有二十八宿，及危成收開閉建除滿平定執破十二日，均與漢同，使非一源，焉能有此擇選法。

(五)姓氏同一之實證：人類姓氏，起於何時，史無可考。或謂三代之前有之，男稱氏而婦稱姓。氏所以別貴賤，貴者有氏，賤者有名無氏也。三代之後，姓氏合一，不復分別，古人即姓，大概取義於母系，所以姓字，左是女旁，右是生旁，分開便成女生二字。由女人，才有姓

名。查苗漢同源，良有可證之證明事實。蓋以姓氏，是為傳統之關係，古人於氏可變，於姓不變。苗漢兩族之姓氏，與世界上任何民族之姓氏，結構皆屬不同也。試觀苗漢自開國以來，歷朝姓氏，無論官吏及人民，均以一字一音為單名，兩字兩音為複名，上冠姓字，便成完全之姓名，此種姓名，二三字的，任何民族所未見，由是證明，即知苗漢是同源。他如異族，之歐美非奧姑無論矣。即中國統治之滿蒙回藏諸民族姓氏言之，顯然與漢不同，如愛親覺羅多爾滾為滿人姓名，奇溫溫鐵木真為蒙人姓名，策凌多爾濟為回人姓名，特勒德隆隆贊為藏人姓名，此種姓名與五六字，任何時代，苗漢族中決未之見。苗漢不但現與漢族式之姓名相同，並且完全與漢族式之最近最古姓名均相同，根據此點，以推論其同源關係，殊有可信之理由也。

(六)宗教習俗之實證：韓詩外傳云，「是故推牛而祭，不如雞豚之遠親存也，」由此觀之，古人亦有推牛推猪風俗。今苗人宗教，是以推牛推猪為盛大之祭典。不但家族隣里共同參祭，而親戚朋友，亦請同來參祭之。並且男女唱和歌曲，鼓舞慶祝以為娛樂。易書云，「鼓之錘之以盡神，」昔人既有推牛推猪祭，無怪乎，今之苗人，尚遺留此風俗也。

(七)結論：前舉六項，僅就華華大者而言，其他例證之甚多。當苗漢未曾分化以前之太古時代，原居於中亞細亞，或其他較近之地方，彼族單人寡，尚無完全之政系組織。故僅

交方式。希臘人以城市為國家，以為人類生活的一切物質上和智能上的要求，均可於此求得解決，故以國家為自足的實體 (Self-sufficient entity)。國與國唯一可能的關係為戰爭。此種思想繼續文藝復興以後，格老秀斯 (Grotius) 主張國家有不受一切外在拘束的自由。霍布斯 (Hobbes) 則以所有國家天生便是仇敵。最近法西斯更把此種觀念帶至極端。於是歐洲有識人士自擊此種絕對的專權國家觀念為人類和平途徑的障礙，開始紛紛放棄。實則歷史的事實已顯示出人類活動與專權有超越這個「國家」的偏狹界的趨勢，現代國際間關於疾病，娼妓，勞工狀況的管理已採共同行動，郵政，電報，鐵路，及航空之建設都有協定；檢驗的規則，度量衡的標準亦有非正式的規定，倘有其他種種國際經濟，文化的組織都證明人類應有個比國家更大的政治單位。但因難所在就是喬治 (Toynbee) 所說的，「任何單位在進化特殊階段所達到的不論是家庭，部落，或民族國家，都會形成了強烈的人類感情的焦點；為此能激起了愛國主義熱忱，為此服役而犧牲自我，為此生存而爭鬥抗禦，為此光榮而同仇敵愾，凡此種種感情的聯合，能阻止牠被歸併於另一個更大單位。過去這種歸併得以成功僅藉人類損害的重大代價」。不料這個二十世紀人類所不能擺脫的感情的偏狹的圈子，遠在數千年前生長於黃河流域大平原的中華民族早就跳出了。他們不以「天下為家」，「城廓溝池以為固」，而以整個人類為本位，這種偉大的胸襟與氣魄在今日文明先進的國家中還是不可多得的，但這種是人類和平的心理基礎我們將怎樣去培養這種開明的態度呢？

率敵一酋長，以資統率而已。其後牛殖日蕃，拓地日廣，而酋長之干孫日多，威望能力不能統馭此廣大之部落。一般領袖，發生靈運意見之紛爭，因非由軍一部落，分設而為多數部落。部落愈多，戰爭擴大，其戰敗之部落均被壓迫逃散矣。漢族戰勝，而據有中州最富之地方。其他散潰之部落，次第失其原有勢力。加之受創印象已深，不忘報復，乃聯合各部，以與漢族相奮鬥。故當時之蠻夷戎狄，無與漢族為好者。吾人試看當日之漢族，對於自處四周之敵人方面，東曰夷，西曰戎，南曰蠻，北曰狄，住居於黃河流域中部曰苗，皆加以此等惡劣之稱號，即可想知當日對各方部落，結怨甚深，彼此讒罵，均各極其詆毀之能事。漢人方面，遂呼其民為夷戎蠻狄，此種名稱，分明形容其人兇頑蠻橫，如虎似狼之猶與狀態，顧名思義，可以決其非種族名。即漢人自稱曰華族，(貴盛之義)夏族，(夏朝名又說文犬也，)亦為戰勝民族(誇大狂)之表示，亦決非苗族之名。或謂苗華夷戎蠻狄既非族名，當時用何以呼之，據愚觀之，當時定謂之初民，或其他另有之名詞。(上古或原始之民族)因其發生戰爭之後，才有苗華夷戎蠻狄各族之盛稱號；否則，堂堂之初民二字，安於何族？起於何時，大戰以後，遍觀史書，並未提及初民也。漢人既以此等惡劣名稱，呼對方之敵人，然對方之部落不一，又不能不有以明其個別之所在，使對某部落取某部行動時，得以集中其視線，而為同一之動作。於是遂分夷戎蠻狄苗蠻

遺：名稱。此兩部落之區別，或其他所在之方，名稱，非由種族之區別而名也。若移在個人身上，幾與一種屬人的一「綽號」無異。與種族之同異方面，決無關係。彼何會類，係文字之始創者「為黃帝之史臣，記載事項，當以黃帝方面立場，用意著筆，原則不外攻人過惡，效已功勳。於對方交戰之部落，當然亦有極深之仇怨，呼彼惡謔，定含不祥。其造字，本漢意見而為之文命其名。故於各族，從犬造(如狗彘)之類，(從馬造)如驢我(之類)，(從牛造)如牛及牢之類。(從羊造)如羌羯之類。(且造出許多不雅之名詞，以喚起國人同仇敵愾之熱念，而暗示其人之惡頑苟賤，絕不可以與之妥協，免以搖動本族之團體，其用意蓋至深也，惟其以同一種之故，不慮於平空造出外緣，而指定某為某族，使其相罵為犬為牛與馬字，世代相沿，久而不知不覺之間，居然成為一種民族之號稱，夷夏大防，畫如天堑，合作同化，遂不可能。實則古人始意，初未料及此也。今我中央領袖，重視平等，不忍呼是惡劣口號，改為特種部族之名稱，具見當軸之關懷，寓意至善，以是命名，其中含有挺立超羣優美之義耳。自黃帝以至於殷周，姬姓強，當時山西遷來之始，著於史者為風，姜，姬三族，風姓始執政權為庖羲氏(即伏羲氏)與女媧氏，姜姓繼之為神農氏，苗之酋長曰蚩尤，亦姓姜，與神農氏同族，黃帝時代姜姓

天下，自是而後，皆黃帝子孫，姬姓勢力，由是附姬者為華，反姬者為蠻。我，犬戎，羅人……等皆姓姬，原與姬姓同一系，以姬姬故，論為苗夷蠻狄民族。春秋之世，如任宿，須句，顛夷，等國皆風姓之裔，齊，魯，甘，州，甫，許，戲，露，向，申，怡，等國皆姜姓之裔，同一血系，或指為文物之邦，或視為野蠻之國，凡文明者考野蠻，不問是華同姓同族，而皆以一羣夏蠻夷「看之，故謂我，即蚩尤之子孫為華，而黃帝之子孫為蠻矣。孰此以論其，可笑何如耶？綜合上述，論苗，苗漢實為同源異系同本分枝，皆黃帝之後裔屬漢族之支脈，猶家庭中之兄弟分居，事實昭著，故雖分化四千餘年，苟欲究本溯源，覺猶蛛絲馬跡，息息相通，仍可尋繹，舒會無間。使吾人於數千年後，或可據以追溯其前，會有同鄉井，共部落，家人父子相呼之情形，而深信數千年前，凡此各族，尚為吾國一體之同胞也。自分而後，又以河山梗阻之故，分化愈久，情懷愈隔，習俗風尚，各隨環境遷而愈遠。今人不察，徒見表面形式不同，以苗夷蠻為異族不足齒，羣起卑視不自憐憫，源流則誤會愈至深矣。漢所親苗為異者，厥原因，是以身分地位之攸別，心理思想之懸著。諸同胞兄弟二人，兄賢良而富，弟愚懦而窮，兩人環境不相同，與外方接談時，愚總說獨自一人無弟，某某與我無親說，出深憐憫，本身不雅，有污辱名，而其弟，即向外揚言

戰地與淪陷區之教育問題

胡慰

我們要搶救正在聆受人奴化教育中之民衆，同時要解決淪陷區內一般民衆期待我們給予教育之問題。這在目前教育當局唯一的急務，也就是淪陷區域中，千百萬民衆所期待。筆者前不久以前曾接到淪陷區內朋友的來函：「一則曰：『……在敵人佔領區域內最可怕的就是政治陰謀，所謂之佈告安民，財產登記，連坐切結，驅逐教育，一般喪心病狂之漢奸，復大肆散佈之宣傳，使一般知識階層之民衆意志易於恍惚……』再則曰：『……在敵人勢力直接不能達到的區域，除間或有敵隊之敵軍巡邏外，整個還是我們的世界，至於敵來則避，敵去則歸，民衆習以爲常，反不覺苦，最感痛苦者，厥爲耳聾目瞶，精神糧食斷絕，受教育之機會全無，漢奸之推行敵人奴化式的教育反見日甚……』三則曰：『……所幸男女老幼，莫不關心國事，熱烈參加抗戰工作，抗戰情緒較之前反若霄壤，此可聊慰於萬一……』

由上述來函中之敘述，我們可以看出很顯明的是三個絕大的問題，而期待我們去解決：

(一) 在敵人實力直接控制之城市或鄉鎮，他們正在施行政治陰謀，將奴化我們的民衆，要他們忘去祖國，供敵人「以華制華」政策施行下之犧牲品。

(二) 在敵人佔領之「點」與「線」以外，敵人實力不能直接到達區域內，一般民衆

又是苦於精神糧食缺乏，受教育之機會斷絕，以致耳聾目瞶，渾渾噩噩的黑暗中生。

(三) 淪陷區內民衆之抗戰情緒，因直接感受了敵人之壓迫，認清敵人真面目，反較失陷前爲高，可見其對我們立即去拯救他們是如何之渴望。

淪陷區有這樣的事實存在，與急於星火之需要。假如我們不針對事實去設法搶救，時間的延長，不迅速給予淪陷區內民衆以事實上之答覆，可能的會演成下列之結果：

(一) 在敵人實力可以直接控制下之民衆，受反宣傳與奴化教育過久，易爲敵人與漢奸所隱蔽，減低抗戰必勝信念，增加「順民」數量。

(二) 在敵人所佔領而實力不能達到區域，一般民衆因與中央消息隔絕，無受教育之機會，陷於莫視國事與知識缺乏之境，亦可以減低抗戰情緒，同樣的易爲敵人所漢奸反宣傳所隱蔽；致影響游擊之各項工作。

(三) 淪陷區內民衆感受敵人與漢奸之壓迫不可耐，實際的體驗了亡國之慘痛，故對抗戰認識更深一層。在此時期，若不予以文化之灌漑，抗戰建國之宣傳，使用教育之方式，給以精神上之訓練。形式

某某富翁，是我胞兄也，是以證，便知其頭苗爲異之理由，且此鄙視，多出下愚無知。漢人優劣賢明，非但絕不有此，並抱已滿。至深狹之觀念，促進文化水準提高，以期待遇一視同仁耳。茲已道破其真相，發揚民族熱情早業成見，消泯畛域，散希漢胞予以協助，愛國情懷而提擊之，使其與國人絕對平等，乘於救濟人道正誼，據此莊嚴盛心之國家，維持四百餘萬方哩之土地，生著食息，享國維新，賴吾族八，羣策羣力，共奮起來，一心一德通力合作，同是中華民族，同建中華民族。

三民主義論

文集出版

本書精選研究三民主義論文三十餘篇，二十餘字內容約分爲三民主義社會政治經濟學以及民生哲學(包括總論)等類分之各文。專門之研究之則成爲一個理論之體系。此一書對於青年尤可以廓清對於三民主義之錯誤解。由中央週刊社經售各大書局均有代售每冊一元六角(外埠酌加郵費)

法論出版

本書從三民主義的理論與信仰上說明中國憲政的意義。第一章說明憲政的意義，第二章說明憲政的性質，第三章說明憲政的範圍，第四章說明憲政的對象，第五章說明憲政的實施，第六章說明憲政的進步。全書共分六章，由中央週刊社經售每冊國幣三角(外埠酌加郵費)

下之組織，俾其了解持久抗戰之意識，加強其抗戰必勝之信念，恐其將由於耳聾目瞶，致令向所抱之希望而變為失望，增加將來反攻工作之困難，影響抗戰前途，殊非淺鮮。

針對上述之事實，如何才能挽救這可能發生之危機？除積極的健全各地游擊實力外，而消極的盡最大之力量，還在教育之設施。關於淪陷區內教育之設施應如何措置，愚意以為第一應先從地方政府與地方教育行政機關做起，在淪陷區應設法維持最低限度之原狀，以候中央之接濟和援助。第二中央方面應有充分之財力人力之準備，對失陷各地之教育，隨時作實際實地之援助和救濟。

第一（一）戰地與淪陷區域地方政府，與教育行政機關，對於教育設施，事前之準備與事後之措置：

甲、組織之準備：凡戰地區域之縣，應由地方政府與教育行政機關領導組織戰時教育推行委員會，除行政官首長及教育行政主管人為當然委員外，應聘現服務於教育界中之熱心人士與當地熱心教育而有進取之青年若干人為委員合組之。凡屬委員，准支相當生活費，以安工作者之心，而堅其對事之責任性，其組織細則由教部擬訂通令施行。

前項所謂之戰時教育推行委員會，負失陷地教育維持現狀及一切籌措之責。其工作之方式適用游擊式，其工作之過程，當全縣或縣城已到已戰區時，即應計劃組織

全縣教育網，按全縣之區域，地勢與人口之分佈情形，分成教育區段，每區段設立一辦事處，由戰時教育推行委員會派委員三人至五人主持之依照一定計劃籌措該區一切關於教育事宜。如不幸失陷後，各區辦事處獨立負責，因時因地適應環境工作。

乙、人才之準備：凡屬戰地區域之從事教育工作者，莫不深感苦悶，多係遠道不可終日，稍有機會與財力者，皆願逃來安全地方。而當地政府與教育當局因無具體事前準備之計劃，亦無法顧及，任其學校或各項教育事業之停閉，教師與教育工作者之遠遁。故各縣於前項所述之委員會成立後，應即作人力之準備，對於本縣教育人才之外流加以有效之制止，消極的施以勸導，積極的以命令行之。

對於在特別情形下須停辦之學校，及其他教育事業之機關，應助其維持原狀，遷往安全地帶。如係私人創辦之事業，視其自身之力量，分別補助或由政府接收辦理。如有須停辦之事實，或遭受敵人之破壞者，在學校，其學生應分別介紹於其他學校，毋使其失學。其教師與職員，應與其他教育事業因戰事關係遭停辦機關中之職員一律予以登記，集中施以集體之訓練，授以普通之軍事常識，及戰時教育施行之智能。在受訓期內亦給予生活費，毋使其失業，因失業而外流，對其家庭之生活與

安全，予以適當之保障，減其內顧之憂，使其安心留於戰區內工作，此項訓練組織，即分批撥往該縣各區辦事處外。即不幸失陷後即為敵後方我們教育工作之幹部。經濟之準備：各縣教育經費在平日已極困難，戰時更為支絀。一至淪陷後，因交通之斷絕，各項收入之停頓，教育經費更難從籌措，故應使淪陷後之教育，不致因經費或久斷問題，其經濟之準備實為要務。如何準備？其法有二：（一）縣政府應將該縣教育經費預期十足撥足，並指定縣屬之地方經濟，收入之一為戰時教育準備金，概行提交戰時教育推行委員會自行保管與獨立支付。（二）省政府應籌措鉅款，依所屬之戰區各縣之重要性，成等級給予補助。並交付一定之準備金，亦由戰時教育推行委員會自行保管與獨立支付。其經濟與準備金各縣教育當局應分存於各區辦事處在未失陷前可以用此維持現狀，一旦失陷，可依其工作措施，自行籌措。

丙、教育之方式：教育之方式在未失陷前，以維持原有事業為原則，失陷後即採用游擊式之方式，或恢復原有之事業，或設立私塾或之學校，或組織流動施教隊，視當地實際環境而定施教之方式。

丁、中央對於淪陷區域之教育設施，應如何去補助和救濟！

甲、人力方面：（1）登記熱心戰時教育有識

赴敵後方工作而富有冒險性之青年，開辦淪陷區域戰時教育工作人員幹部訓練班，施以軍事及戰時教育之訓練，再按其志願於畢業後分派前往各地淪陷區域協助督導當地教育行政機關從前工作。(2) 將所有退至後方之教育工作人員，一律命其參加前項訓練班，勸導與鼓勵其各返本地服務。

派赴淪陷區之工作人員，待遇均應提高，並由政府保障其家屬生活，使其無後顧之憂，而勇於服務。

乙、財力方面：應由政府籌措大批款項，交由教育部派定專員潛赴淪陷區內，對於淪陷各縣之教育工作嚴加觀察與考核，視其工作之環境及成績，與事業之範圍及其需要，報告於教育部，由部核定補助金額，凡能通匯之地方，由部核定後匯給，如係無法通匯之地方，則由派至該地之專員自攜款項予以便宜處置之權，依上述之標準就地發給。

丙、前項部派之專員，亦可謂為中央與地方教育機關之聯絡員使其往返於淪陷區域，既可使中央與地方不失聯絡，亦可使派赴各地協助之工作者與當地之教育機關不致敷衍了事。

丙、材料之供給：廣設文化驛站於各淪陷區，運輸各項抗戰有關之文化刊物與各項教材，使淪陷區內之民衆不致耳聾目瞶，而教育工作者不致感受教材缺乏之苦悶。

丁、工作之協助：(1) 指導和補助各地教育機關，在所屬範圍內，逐漸恢復其學校或其他教育事業。(2) 凡淪陷區域內之大小中學校學生及兒童，如能離開家庭者，應使集中，分批設法送往後方受教育或保護。同時協同地方教育當局廣設義務教育，使其普及於民間。(3) 在敵人來去無常不定之區域，可會同當地教育機關以熱心之方去施救或合組流動施教隊，乘機救。(4) 工作之方式視當地之事實環境，公開或秘密從事，如當地事前無教育機關之組織，可發動當地之士紳與青年，轉導其成立。

本社特別徵文啓事

本社為研究黨的理論起見特徵求以下列題材為中心之論文：(一) 民生哲學(二) 知難行易(三) 民族精神與民族性(四) 民族文化(五) 民族革命(六) 五種憲法(七) 全民政治(八) 民主集權(九) 民生問題(十) 節制資本(十一) 平均地權(十二) 國營實業(十三) 中國革命問題(十四) 革命軌軌與建國(十五) 黨史資料(十六) 黨的組織訓練與宣傳(十七) 三民主義與世界政治文化(十八) 三民主義與其他各種社會主義之比較。每篇以四千字至六千字為度(特別專著除外)以簡明之語體文為尚。每千字酬金五元至八元。稿寄重慶中一路一九四號本社編輯部。

中央週刊社讀者通訊處通訊問答簡章

- 一、本社通應讀者要求引起讀者研究學術思想之興趣並補助青年自修起見特定此辦法
- 二、通訊問答範圍暫以 總理遺教 總裁言論民族文化哲學現實政治經濟教育與社會問題各種社會學科之理論與實際以及其研究之方法等為限
- 三、對於三民主義以外之思想主義與其對於社會學科之論點亦可提出疑問予以批評
- 四、讀者提出問題必須經過嚴格的思想索討論比較在客觀上有解答之價值在普通常識以內者不便于以解答
- 五、提出問題對於要求解答之點務要條分縷析項目明確請勿難以籠統與感想之空泛字句
- 六、解答範圍初步以讀者所要求之點為限如讀者認為不滿足進一步提出疑問再予以較深之研究之解答
- 七、對於讀者所提出之問題本社同人討論答復必要時並轉請專家解答
- 八、通訊所提出之問題有學術性可供一般參考者擇尤在本刊發表
- 九、每次提出問題請勿超過五項字跡宜用毛筆繕寫清楚否則恕不作答
- 十、來函須寫明交本刊服務部讀者通訊處並附郵票五分及明開訂單號碼與詳細地址

民權初步的實際運用

陳 濤

茲從消極積極兩方面來說明如何運用民權初步，提綱挈領的舉出條文的精義所在。閱此，就可以知道開會的方法，如再參照原文研究，更可以做會議的指導者，隨時告訴人如何合法的來行使四權。

甲，消極方面

一、如何防止操會場

開會的目的，是在集思廣益，是在實行民主，所以會員公衆的意見，應該任其在會場中正當發表，不容許少數人來操縱會場，左右公衆的意見，如何防止這種別具用心的人操縱會場呢？

操縱會場的方式，不外下列幾種，我們也就根據這幾種方式來討論：

(一)主席操縱：因爲主席有權力，所以會場中總有搶主席權的毛病，有的會議，爲了推一個主席，甚至打起架來，有的會議，欺騙會員，胡亂的推出主席，這都是不合法的。

1. 在主席權的時候，許多人總是利用羣衆的心理，將後提出的人選，先表決，容易得到通過，要防止這種弊病，可以起立提請主席注意其權初步第一節的規定，先提名先表決，依提出先後次序逐一表決。所以主席的推選，應該不客氣的早些站起來提名，免得被別人搶先提。關於表決先後，一般入常常誤會後提先表決，其實討論的提案修正案才是後提先表決，推選主席的職，却是相反，後提

後表決，因爲後提出的修正案總是比原提案應該好些，所以先拿來表決，至於人選，總是最先提出的人信仰最深，所以應該先提先表決。因此我們得記住：

- 一、提修正案：後提先表決。
- 二、提人選：先提後表決。
- 三、提款項時間：按款項時間數目之大小順次表決。

2. 其次在推選主席之後，主席要操縱會場，可以在接連討論的時候，掩飾個人主觀的意見，或者把甲乙雙方的意見，將自己願意通過的一方說得清清楚楚，使他順利的通過。要付這種主席時，則宜根據民權初步第二十五節，請主席注意「主席應發揚」，主席不爲見，聲明退出主席地位才能發言。我們或者對提案不贊成時，就提出反對意見，不要沉默不言，一任主席含糊的通過。

3. 主席要操縱會場，每每利用會場意見很多，秩序很亂的時候，所謂秩序很亂，包括兩點：一是言論離題，二是動議的順序不按照規定先後，當這種情況之下，主席如不加糾正，我們可以根據民權初步第一百五十三節，起立請主席注意秩序問題，使會場歸於原來肅靜狀態，說話的人停止說話。至於動議順序不合，可照民權初步第十四章附屬動議之順序規定糾正，七種附屬動議的順序如下：

- 一、發言權，
- 二、擱置議，
- 三、停止討論議，
- 四、延期議，
- 五、付委議，
- 六、修正議，
- 七、無期延期議。

這七種附屬動議順序，都在本題之前。就是當本題正在討論的時候，有人提出修正案，那末，立刻就要去討論修正案，等修正案表決之後，再開到本題。如其修正案正在討論的時候，有人提出擱置案，擱置的順序在修正之前，就應該先討論擱置案，擱置之後，再回復到修正案。再如正在討論提案的時候，就或許有人提出散會，別的附屬動議都，能提出，因爲擱置案前而散會一項，則此我們歸納起來有這個原則要記住：

「在一案正在討論中，若有兩人先後各提出七種附屬動議之一，其後提出者，若順序等級在前，便可即行討論，若順序等級在先者之後，根本不容許提出。」

當主席要操縱會場的時候，每每利用會員不明瞭附屬動議的順序，隨意顛倒其先後次序。例如某案主席希望他能夠通過，有人提出停止討論，主席不甚注意，另一人又提出修正案，照理主席應停止討論修正案之後，才許提出的，主席却接說了：討論起修正的條文來，這是不對的。還有，某案主席不希望他通過時，有人提出付委議，向主席又有人提出無期延期議。照理付委在無期延期之前，一提出就應該付討論，等表決之後，才可以討論無期延期。因爲主席希望無期延期，就先將無期延期

三、總之，這七種附屬動議的順序，我們要記住，

十一、會場中如有不照此程序進行討論時，可以提出秩序問題來予以指正。

期

（一）會場秩序：除了主席之外，會員也可以操縱會場，會員有時人數雖少，却藉支配會場的意見。就是因他們事先預備，推定某人為發言的領導人，看他對某問題的意見，代表大家的意見，眼注發言。領導發言人坐在會場中間，其餘發言人坐在會場兩處，有發言來，好像他們的意見是許多人的意見，一二有異議的人也不敢出來發言了，他們就左右了會場。防止這種人的辦法，就是在開會之前，要編定會員席次，按號入座。再由主席限制少數人常常發言，以及鼓勵其餘多數人都發言。

此外，還有一種情形，就是每每在決議案表決之後，又提出來討論。一則使會議延長，無結果而散，二則希望在失敗之後，再得一次反攻機會。這點，不可不加注意。可依議民權初步第十九節「復議可發於同時，或於下會，若過兩會期之後則不能再發」。以第八十節「限於得勝方面之人方可提出」之規定。注意提議複議的人與時，是否合法。主席不許可一案表決之後。又隨便提出來再討論，不合議規定的，可以由主席制止他發言。如其要採取折衷辦法，允許當場提出複議，無論勝敗雙方都可提出的，那就事先應該在會議規則中另立專條。

二、如何防止操縱選舉

一個會或社的能否工作，全靠選舉得其上，

所以選舉職員是一件很重大的事，應該任會眾的公意來選出。至多是接受主席或主席所提出介紹的候選人名單做參考，絕對不容許少數人開名單照選，有意操縱的。

我們如何防止操縱選舉呢？祇要依照民權初步的規定依法去做，就可以沒有操縱之弊。

（一）開會法定人數問題：一個會能否成立，能否選舉？第一在未開會之前要注意法定人數。普通總是要會員過半數以上的人出席，方足法定人數，才可開會。有些會員自己章程上規定必須三分之二以上的會員或社員出席，方足法定人數，這也是可以的。總之是不容許少數人操縱把持的意思。在查點人數時，一定要按簽名簿與實到人數對照，一定要查驗出席人的資格證件，如其不足法定人數，可依民權初步第二十一節之規定提出不能開會。

（二）選舉方法問題：選舉之先，總要明白規定選舉方法，或者公佈選舉法，或者臨時表決決定。因為選舉方法不確定，會員不明瞭，或者多選了人，或者少選人，或者漏寫了選舉人自己的名字，作為廢票，那是欠公允的。再講到選舉方法，普通分以下兩種：

- 1. 單選法——一票上寫一個被選人的名字，單選可以集中會場上的意見，顧及比較少數方面的權利。
- 2. 聯選法——一票上寫應產生被選人全部數額的名字，聯選可以充分表達選舉人的意思。

例如會場上有一百人，單選，有五十人集中

意見，祇能選出一人，尚餘大多數，可以讓比較少數方面的人產生人選；如其聯選，則多數方面可以佔據全部被選人名，不甚公允。不過聯選也有他的好處，就是選舉人信仰的人不備一個，可以按規定數額儘量推選，充分表達他的意思。

再上進兩種選舉方法，各有記名與不記名的不同，就是選舉人自己的名字不記上去的開票。記名可以表示嫌惡，防止人代填選舉票。但是為防止濫用感情，敷衍人選一票的弊病，則以不記名為好。所以宜採用不記名選舉方法，可以任會員公意決定。

（三）開票問題：選舉時一定要選舉與檢查員（即現在所稱為監票員）照民權初步第十四節規定：主席應將檢查員提請會眾選舉，會眾可動議由主席指定或當場選舉。表決之後，決定檢查員一人或二人，此檢查員即代表會員分發選舉票，點收選舉票，以及監視開票，報告選舉結果，可以防止舞弊，所以是極其重要的。

三、如何防止破壞會議進行
照理會議既已發起召開，應慎重進行，採取大多數人的意見。但有時每每有少數人別有作用，破壞會議進行，這不可不防止他，防止的方法如下：

（一）不許亂發言：一個會場祇要有幾個人不按照規則發言，出乎討論範圍之外，或者提出許多修正案，就可以使主席頭昏眼花，延誤會議時間，無結果而散。這是不合民權初步的。所以當有人亂發言時，可依第五十節限制之。依據第一百五十二節提出秩序問題停止其發言。如其有人提出許多修正案擾亂會場，可依民權初步：

第九十節：請主席制止與本題無關之修正案

第四十二節：請主席分段落，逐段提出討論表決。

第九十二節：修正案之修正案提出時，應按後提出先表決之次序逐次表決，祇限於有第二修正案，不能再有第三修正案，必須俟表決之後，再提出第三修正案。

第一百十節：惟款項及時間不限於二度，可一按數目之大小依次表決之。

(二)防止提議散會：散會議是附屬動議之故前一種，如有人提出散會，任何問題皆須停止討論。除有人提出權宜問題及秩序問題外，主席應立時付表決，不能討論修正權宜付委延期復議等。散會動議，在開會不久會眾頭腦清醒時，當然會否決的。可是開會時間過久會眾正感厭倦時，很容易盲目的通過散會，這與會議的進行是很有妨礙的。所以防止之法，當有人提出散會動議時，可依據民權初步第一百二十二節提出權宜問題，指出倘有當議之事不能散會，則散會動議應即收回。又可提出秩序問題，依據民權初步第一百二十三節注意散會議，應受下列之限制，不能隨便提出。

1. 在會員得有地位之時。
 2. 在進行表決之時。
 3. 在表決停止討論之時。
 4. 在一散會動議才否決之後，而無他事相問之時。
- 以上四項規定，就是防止有人存心破壞會議進行提出散會動議的。

行提出散會動議的。

(三)防止搗亂會場：這是偶然發生的事，如有人非法行動搗亂會場時，則應依據第一百四十八節提出權宜問題，請主席即予以處置，將搗亂之人驅逐出會場之外，再照常進行會議，即使會員散去大半，如無人提出法定人數問題，會議照常進行，仍然合法有效。

乙、積極方面

一、怎樣訓練當主席

一個公正能幹的主席，可以使一個會議順利進行得到很好的結果，不浪費時間，不隨便決議，所以我們在積極方面要訓練自己學當一個合法的主席。

(一)主席具備的特質：一個主席是全體會的公僕，不是為一部分或一人而服務，所以他雖然是一會之長，却不是一會的主人翁。因此賢能主席，當具備以下三個特質：

1. 果毅之力——遇事有決斷，不敷衍了事。
2. 誠懇之意——不偏袒一方，誠懇接受各方面意見付諸公決。
3. 體順之情——不憑個人主觀武斷，體順會之公意。

(二)主席不濫用權利：主席是有相當權力的，例如：

1. 當表決可否同數時，主席有最後決定之權，加入某一方面，就是某一方面勝，又可加入少數以成同數，來打消動議。(見民權初步第七十二節)
2. 當討論議案，他可選出主席地位，應當發言

(見民權初步第二十六節)

3. 主席有權處決某人地位可以發言，以及誰先誰後。(同上)
4. 又可在無人反對時，將議案不用表決就宣布通過。(同上)
5. 到時候可宣佈散會。(同上)
6. 可隨時打消不合秩序之動議。(同上)

以上幾點，是比較重要的權利，但是這種權利，最好不要濫用，如其不照規定而濫用，很容易成為這一個會就是主席一個人開的，大家不能發表意見，即使發表，也不讓他通過，這是最容易引起人的惡感，所以主席要留意不犯下列九項毛病：

1. 當討論時，不離開主席地位常常發表個人的意見；
2. 顧全私人感情，不制止會員不合秩序的發言；
3. 議案不聽人充分討論就不表決含糊通過；
4. 讓與自己有關的人多發表意見，暗中左右會場空氣；
5. 將附屬動議次序隨意顛倒，使議案不能好好成立；
6. 不能分清會場上複雜的意見加以處斷，致發生錯誤的決議；
7. 不能應付權宜問題秩序問題，使會場恢復原狀；
8. 討論議案之後付表決，表決了贊成的方面，忘記反對的方面。又主席忘記宣佈那一方面票數多，就通過；
9. 接連會員動議，言詞不備單明瞭，或變更原

我們如其留意改正這些毛病，全神貫注到會場的意見，依照民權初步來處理，一定可以成爲一個賢能的主席。

二、怎樣訓練當會員

要訓練自己成爲一個社會員，幫助主席使會議順利進行，至少應注意以下兩點：

(一)練習發言 會員固然不應該沉默不言，但是發言不當，也是無用的。所以在發表意見之前，一定要思考過，要提得理由與辦法來，簡單明瞭，要言不煩，不宜隨便發言，或者講過長時間的話，使會場議事阻滯，半天講不出一個議案來。發言時的態度亦不可不加注意，那些客套話就攔時間的，可以省去，不過在語氣中要留與人商討的餘地，以友善的態度出之，不要認爲自己的意見，一定好，非通過不可，等到後來通不過時，老羞成怒，意氣爭持，這是絕對要不得的。發言之前，應舉手，經主席點頭認可後，起立發言。

(二)練習維持秩序 幫助主席維持秩序，使會議利進順利進行，亦爲會員之義務。維持的方法，應當從自己做起，在會場裏，不與人談笑，不走動，不看書報，不亂發言，不戴禮帽等等，以維持會場的莊嚴與安靜。如其別人有違犯秩序，可候主席的處置，當主席不處置時，始可根據民權初步之規定提出秩序問題或權宜問題請主席處置。

三、怎樣訓練當紀錄

記錄是比較簡單的事，不過會議記錄與別的演講記錄上課筆記等略有不同，不必記全場中各人的發言，而祇是記某一議案表決的結果，所記錄的

該字不差，絕對正確。照民權初步第十九節的規定，於開會議事之前，宜讀上次會議決議案，請會衆注意，如發現有錯誤或遺漏之處，可以起立改正。倘記錄以所改正者正確，而又無人反對，記錄即可照錄改正語句，由主席宣佈作爲定案。不必提出複議。如其有人認爲不對，或記錄認爲所記者不錯，則可由任何會員提出修正案，由會衆表決。

記錄當時記錄時，應注意下列幾項：

(一)開會秩序 依次記入會議錄。
(二)開會日期地點出席人簽名主席記錄姓名等不可或缺，以備一旦發生爭執，作爲法律上根據。

(三)報告事項可從略或摘要記入。
(四)討論事項逐案明確記其結果，並須記住者在此案雙方爭執甚久嗣後表決，正負雙方均應記入。

綜上所述，可知民權初步一書，並不難讀，以讀時人人感覺枯燥無味者，因無實地練習之經驗。本文所述，多半從經驗中得來，讀者試運用於會議席上，必可使會議作合法的進行，而趣味頓生，出乎意料之外。

總裁語錄

大家要羣策羣力共同一致的集中在「愛國」兩個字裏。所有一切意見，應該化除應該爲愛國而團結我們的精神，爲愛國而相親相愛。

無論古今中外，要組織一個健全的國家，首須全國軍隊化。

所謂全國軍隊化，並不單是操練打靶而已。是要全國以內，無論任何物品都有統計，無論任何團體，都有嚴密的組織。真正能夠有紀律有秩序，依着步驟去工作，祇有這樣，我們國家纔有希望。

通訊問答摘要

民生主義和社會主義涵義不

同的要點

問：為什麼 總理說：民生主義就是社會主義？「民生」比「社會」這兩個名詞意義的差別在那裏？

答：一般認為民生主義名詞，近於抽象，不及社會主義名詞具體一些。好像似社會主義是可以解決社會中的一切問題，整個改造社會，而民生主義名詞，只是注重於一般人生存的關係的問題，只是注重於人類求生存的心理上的動機的一方面，而不注重於生活基礎的一切經濟事項。究竟 總理說民生主義來代替社會主義的深意在那裏？究竟民生主義，能解決人民的生活問題，比一切的社會主義更有偉大的力量在那裏？吾人愈信仰民生主義，所以愈要求得到一個更確定的觀念，吾人必須能在實際生活中表現出民生主義的真確觀念，才能以我們民族的精神來實現民生主義的一切具體事項。這二者者出此問題的用意，請予以簡單的答覆。

劉子厚上

答：社會主義這個名詞是屬於物質觀念的，凡是主張社會主義的，都是專從物質生活上，來講求解決人類一切問題的方法，故此會這個字不如

專為代表物質的主義，但是因為歐美凡是研究社會主義的人們，都是專從物質方面找基礎，所謂科學的社會主義，就是唯物史觀的社會主義，他們認為凡是把解決社會問題的基礎，放在一般人的心理方面，把物質關係放在第二步，他們就認為是空想的社會主義。因為把整個社會關係放在物質基礎上，使一般人專從經濟生活的條件上找生存的立場，根本不承認人類心理可以支配一切的物質條件的作用，那麼就一定會使一般人走上階級鬥爭的路子，越鬥爭越不能解決社會問題，越增加社會的病態。用社會主義這個名詞，就要承認社會的一切問題是以物質為基礎，聯帶的就要以鬥爭為解決社會問題的方法，用民生主義名詞，來代替社會主義，就可以從每個人的心理上，建立起解決一切社會問題的基礎，就是使每個人都能發展他的互助合作的心理作用。也就是以「禮義廉恥」的道德觀念來支配一切物質生活，這樣就可以從社會的生理上來消除它的一切病理狀態。從這一點上說：可以認定民生主義的意義是高於一切社會主義的意義，而超過所以階級鬥爭為中心的共產主義的意義。所以 總理說：「社會主義的範圍，是研究社會經濟和人類生活問題，就是研究人民生計問題。所以用民生主義來代替社會主義，始意就是在正本清源，把這個問題的真性，質表明清楚，要一般人一聽到這個名詞之後便可以了解」這是說明了民生主義在狹義上是對於解決生活問題，比社會主義有更明確的意義，至於廣義的民生

主義，不僅是包括了經濟問題和一切的物質問題，而是更高度的包括了整個人類歷史的全貌，說明了，「民生就是人類歷史的中心，人類歷史又是社會進化的中心」，證明了。社會進化不是以物質為中心的階級鬥爭，而是以人類求生存為中心的歷史作用。因為民生主義是握物質和人的心理綜合起來發展，所以 總理又說：「民生就是人民的生活，社會的生存，國民的生計，羣衆的生命」。這民生問題中，就包括了一切的經濟物質作用。生活，生計，生存，可以說直接近於物質的條件，至於生命則不是單純的物質關係，而是民族精神的問題。總之民生主義是要運用中華民族固有的道德精神，來以社會的生理作用，消除社會的病態，它能代替一切社會主義的意義，而一切的社會主義，都只能成為它的一個方法。一個部門。最後我們要牢記着 總理所說民生主義和社會主義不同的要點是：「社會文明的發達，經濟組織的改良和道德進步，都是以民生為重心呢？就是以民生為重心，民生就是社會一切活動的原動力，因為民生不遂，所以社會的文化不能發達，經濟組織不能改良，和道德進步，以及發五種不平的事情。係階級戰爭，和文人痛苦，那些種種壓迫都是由於民生不遂的問題沒有解決。所以社會中的各種變態，都是民生才遇照這樣判斷，民生主義究竟是什麼東西呢？民生主義就是社會主義。「民生就是政治的重心，就是經濟的重心，各種歷史活動的重心，及係天定以內的重心一樣」。